

证券代码：834950

证券简称：迅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2 月 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71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2 号）批准，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3.00 元/股，发行股数为 10,85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41,0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7,211,589.63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838,410.37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140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

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专款专用。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1,050,000.00
减：应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17,211,589.63
募集资金净额	123,838,410.37
加：尚未支付发行费	4,689,811.33
尚未置换发行费	2,521,778.30
减：银行手续费等	4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1,049,600.00
加：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	1,176,816.4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49,074.22
赎回理财产品	579,100,000.00
减：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16,883,784.27
置换发行费用	2,521,778.30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65,846,068.32
支付发行费	4,576,603.80
购买理财产品	611,180,000.00
银行手续费等	1,986.57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565,269.44
加：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	308,816.97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4,028.00
赎回理财产品	464,260,000.0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22,566,834.79
购买理财产品	451,010,000.00
银行手续费等	1,836.8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99,442.81

注：上表中赎回理财产品及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均为公司全年滚动购买理财的累计金额。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19903808910901	110,784.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潞城支行	1105050919000560138	11,861.0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88478622144	22,874.7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55560180806536727	1,453,922.00
合计		1,599,442.81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外币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外币支付募投项目中的进口设备购置款等相关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结算账户。根据公司募投项目支出预算，公司拟使用研发中心项目中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用于置换以自有资金换汇支付的进口设备支出。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外币支出的金额为 60.53 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潞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3ZH472A	1,500.00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4 年 1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0.95%-2.69%
	通知存款	单位通知存款	900.00	2024 年 3 月 6 日	2024 年 4 月 10 日	固定收益型	1.25%
	通知存款	单位通知存款	700.00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4 年 7 月 2 日	固定收益型	1.25%
	通知存款	单位通知存款	483.00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24 日	固定收益型	1.15%
中国光大银行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4F42	1,600.00	2024 年 6 月 6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2.13%/2.23%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4L47	1,600.00	2024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8 月 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2.1%/2.2%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4R61	1,600.00	2024 年 8 月 9 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2.12%/2.22%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4U98	1,500.00	2024 年 9 月 2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2.2%/2.3%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5153	1,400.00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1 月 9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2.25%/2.35%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5870	1,400.00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2.1%/2.2%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5G78	1,4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1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4%/2.5%

	通知存款	对公存款周计划	32,518.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4 年 5 月 17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到期日挂牌利率 +0.8%
--	------	---------	-----------	-----------------	-----------------	---------	------------------

注：对公存款周计划的委托理财金额 325,180,000.00 元为公司全年购买该理财的累计金额。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超过董事会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并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3,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最迟延长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除上述延期外，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届满日（2024 年 1 月 16 日）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具体包括：（1）通过光大银行常州经开区支行滚动购买对公存款周计划（产品类型为通知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上述期间最高本金金额为 1,713.00 万元；（2）通过工商银行常州潞城支行购买单位通知存款，上述期间最高本金余额为 900.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上述事项履行了补充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高度重视，组织董监高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学习，强化合规意识，加强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解，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提高规范运作水平。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发（2024）监管 020 号通知，针对公司超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给予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口头警示的监管措施。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

使用，除前述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构成募集资金使用违规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光大证券对迅安科技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2,383.8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56.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29.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0 万只电焊防护面罩及 8 万套电动送风过滤式呼吸器建设项目	否	9,383.84	1,039.84	8,991.06	95.81%	2025 年 8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2,000.00	198.45	520.22	26.01%	2025 年 8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	1,018.39	1,018.39	101.8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外币支出的金额为 60.53 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公司本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3,000.00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1,883.00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的情况。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